

第 29 屆飢餓三十-人道救援行動 飢餓勇士承諾書

本人_____承諾全程參與「第 29 屆飢餓三十-飢餓勇士大會師」，於 107 年 7 月 14-15 日活動期間內，為能感同身受及體驗災民和難民生存之艱困，除全程 30 小時禁食固體食物、完成飢餓體驗 30 小時外，並同意遵守台灣世界展望會相關規定，謹守活動流程之安排，絕不攜帶任何危險物品或違禁品入場，絕不吸菸、飲酒、打牌、及違反社會善良風俗規範之行為，如有前述行為，將依規定離營、放棄飢餓勇士之身分。

飢餓勇士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第 29 屆飢餓三十-人道救援行動 家長同意書

★未滿 20 歲 之飢餓夥伴，請家長簽寫以下同意書，方可完成報名！

家長姓名		關係	
聯絡電話	(家裡)	(手機)	
<p>本人同意我的子女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響應參與「第 29 屆飢餓十二」，並全力支持、鼓勵其於活動期間，配合各項活動及營會守則，更將鼓勵其在未來秉持人文關懷的信念，持續關懷社會人群，特立同意書為憑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參加台灣世界展望會「第 29 屆飢餓三十-飢餓勇士大會師」活動，配合各項活動及營會守則，如行前未告知大會應協助照顧事項，或有因行前未告知之疾病造成該自身及他人意外/傷害，須自行負起全部責任；若因身體不適而送醫，相關醫療費用及返家交通接送，敬請由家長自行負責；若發生天災或不可抗拒因素，大會將盡力提供所有協助及人身安全，本人同意由大會全權處理。特立同意書為憑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來回交通自理：民國 107 年 7 月 14-15 日不搭乘專車參加飢餓勇士大會師，交通及交通期間之安全將自行負責。</p>			
家長簽章		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
★基於安全考量，請家長接送孩子到集合地點。

★本同意書須於報名時與相關費用同時繳交，否則報名無效。